##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年12月30日收到公司非独立董事兼副总经理胡雷冰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胡雷冰先生原定任期为2020年6月12日至2023年6月11日,现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独立董事、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及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生效。

截至本公告日,胡雷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胡雷冰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对胡雷冰先生在任职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和为公司发展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重庆莱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2 月 30 日